

蛟河市第一中学化学生物实验室设备升级改造项目

合同书

甲方：蛟河市第一中学

乙方：长春市壹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甲乙双方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原则，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，签署本合同，共同信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：按照投标文件执行

二、合同价格：人民币（大写）捌拾玖万玖仟元整，（小写）¥：899000元。

三、交货时间、地点、方式、质保期

1.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60天内。

2. 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3. 交货方式：供方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交货地点、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。

质保期：3年，同时对实验员进行免费培训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1. 验收合格后按合同一次性付清。

五、验收：供方将货物安装、调试完毕后应立即通知甲方进行最终验收。

七、合同份数：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其中甲乙双方双方各执一份，代理公司、局装备中心各一份。

八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在甲乙双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、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。

甲方：

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

代理人签字：张云峰

签字日期：2023.12.26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：

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

代理人签字：

签字日期：

联系电话：

